

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6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，本次会议于2020年6月5日以电子邮件、书面、电话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，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9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通过以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投资比亚迪半导体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发挥公司在产业链上的价值，并助力公司进一步积累、拓宽电子全产业链的行业资源，经公司董事会审议，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比亚迪半导体有限公司投资不超过2,000万元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前述投资额度范围内制定、实施本次投资的具体方案，签署本次投资的相关协议，办理与本次投资相关的一切事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公司拟投资比亚迪半导体有限公司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投票结果为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0年6月12日